



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深刻指出:“文化的力量,或者我们称之为构成综合竞争力的文化软实力,总是‘润物细无声’地融入经济力量、政治力量、社会力量之中,成为经济发展的‘助推器’、政治文明的‘导航灯’、社会和谐‘黏合剂’。”

把文化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增强先进文化的凝聚力、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提高社会公共服务能力……习近平始终从文化深处思考浙江改革发展重大问题,为浙江现代化进程注入文化之魂。

上善若水,润物无声。沿着习近平总书记的浙江文化足迹,循迹溯源,我们深深感受到伟大思想蕴含科学真理价值、强大精神力量、博大文化情怀……

“精神聚人心”

嘉兴南湖,游客如潮。红船、南湖革命纪念馆,使人心潮澎湃;烟雨楼、揽秀园,历史的烟雨迷蒙,令人唏嘘慨叹——

7000年前,马家浜文化在这里出现;千百年来,烟雨楼见证了这里迁客骚人络绎不绝,文化脉动,汨汨滔滔;104年前,一叶红船,见证了中国历史上开天辟地的大事变,中国革命历史掀开崭新一页,红色文化、百年流光……

2002年10月,习近平履新浙江不久便来到这里,他感慨道,嘉兴确实是一块风水宝地,人杰地灵,历史文化和革命文化源远流长。

“他走进纪念馆参观史料,登上红船,瞻仰一大会场。”南湖革命纪念馆原讲解员黄晓琦向我们回忆当年场景,“当时,南湖革命纪念馆展陈面积只有500多平方米,无法容纳不断丰富的文物史料,也难以承载日益增长的参观人流。”

能否另辟地址,建设一座新的纪念馆?

习近平当即表示同意,指出:“革命传统教育十分重要,要不断扩大影响。”

课题组赴全省各地,扎根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尖锐的一线。习近平嘱咐大家,调研要着重回答三个问题:老祖宗留下了什么?改革开放以来创造了什么?面向未来还缺什么?

一份又一份报告,一次又一次批示,字字斟酌,句句推敲。

2005年初,浙江全省展开了一场“与时俱进的浙江精神”大讨论。在此过程中,习近平亲自召开各界座谈会。讨论历时一年,热潮迭起。

真理越辩越明,思想越炼越清。2006年2月5日,春节后上班首日,习近平在《浙江日报》头版发表署名文章《与时俱进的浙江精神》。全文开篇明义——浙江精神世代相传,历久弥新,始终激励着浙江人民不懈奋斗、勇于创新。文章提出12字“浙江精神”——求真务实,诚信和谐,开放图强。

求真务实源自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诚信和谐汲取儒家思想的精华,开放图强则是改革开放的时代呼唤。这12字精神,蕴含历史底蕴,孕育时代动力,激励着浙江人民永不自满、永不停息,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台州大陈岛,精神之岛——60多年前,467名垦荒者将这个曾饱受战争创伤的荒岛建成了充满生机、充满希望的“东海明珠”,铸就了“艰苦创业、奋发图强、无私奉献、开拓创新”的大陈岛垦荒精神。

“那个时候,渔汛时,渔船密密麻麻,岛上最多时有1万多常住居民。2000年前后,因过度捕捞和海洋污染,渔业衰落,许多渔民转行上岸谋生。到2006年,岛上常住人口只有千余人。”时任大陈岛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主任孙尚权向我们回忆道,“大陈最困难的时候,书记来了。”

2006年8月29日,烈日灼目,海风卷着巨浪,航船剧烈颠簸,习近平坚持登岛。

来到岛上,他马不停蹄。在水泥毛坯房里探讨风力发电项目,在海滨勘察旅游规划,走到渔民们中间,关切地了解渔业生产和转产转业情况,并专程看望老垦荒队员……他鼓励大家:

(下转第二版)

习近平对防汛救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全面压实政治责任 落实落细各项防汛措施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李强作出批示

新华社北京7月28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防汛救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习近平指出,近日华东、华北、东北等地持续遭遇强降雨,引发洪涝和地质灾害,造成北京、河北、吉林、山东等地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要扎实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各项工作,全力搜救失联被困人员,果断转移安置受威胁群众,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习近平强调,当前正处在“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要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全面压实政治责任,落实落细各项防汛措施,盯紧守牢薄弱环节和重点部位,科学调配救援力量和救灾物资,确保发生突发紧急情况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处置,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

理李强作出批示指出,北京市密云区暴雨洪涝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要全力搜救失联人员,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尽最大努力减少伤亡。近期华北部分地区连降暴雨,国家防总要指导相关地方进一步强化暴雨洪涝灾害防范应对,做好极端天气监测预警,加强江河、水库堤坝巡查检查和城市内涝隐患排查,及时转移涉险群众,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十一届澳门特别行政区检察官国情研修班开班

童建明讲话 黄柳权出席 陈子劲致辞 冯键主持

本报深圳7月28日电(记者徐日升) 7月28日上午,第十一届澳门特别行政区检察官国情研修班开班式在国家检察官学院粤港澳大湾区分院举行。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童建明出席开班式并讲话,中央人民政府驻澳门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副主任黄柳权出席,澳门特别行政区检察院检察长陈子劲致辞,广东省检察院检察长冯键主持开班式。

童建明代表最高检和应勇检察长对研修班开班表示祝贺,向陈子劲检察长和各位澳门检察官同仁表示热烈欢迎。他表示,澳门回归祖国以来,在中央政府和祖国内地的大力支持下,历届特首接续奋斗,具有澳门特色的“一国两

制”实践取得了巨大成功。澳门特区检察院自觉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积极投身澳门法治建设,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促进澳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本届研修班在“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举办,具有特殊意义。希望学员们更加深入了解国家发展大局大势、法治建设成效成就,持续增强对我国司法检察制度的认识认同,主动加强对跨境犯罪治理中疑难问题、前沿问题的研究,与内地检察官同仁共同提升履职能力,携手运用法治力量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助力“一国两制”实践取得新的更大成就。

童建明为学员系统阐释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公正司法的时

代要求,重点介绍了内地检察机关践行新办案理念、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的实践经验。他指出,近年来,内地各级检察机关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坚持一体抓实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求真务实、担当实干,严格公正司法,各项检察工作实现新的发展。

本期研修班为期6天,设置习近平法治思想、总体国家安全观等课程,并将组织廉洁教育及现场教学等活动。

最高检、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全国妇联、中国关工委联合发布第四批典型案例 强化协作配合 促进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再上新台阶

本报北京7月28日电(记者郭荣荣) 7月2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联合发布第四批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全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典型案例,推动各地进一步深化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促进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与治理。

此次发布的6起典型案例围绕罪错未成年人家庭教育常见难点问题,各有侧重:陆某宇盗窃案中,“检、社、家”合力,帮助网瘾少年矫正不良行为习惯;赵某某、张某某等人非法拘禁案中,相关部门通过督促监护与家庭教育指导相结合的方式,压实“甩手”家长监护责任;郑某某故意伤害案中,相关部门针对重组家庭教育难

题,提供破解方案;陆某强盗窃案中,检警联动,持续开展失管涉罪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潘某某盗窃案中,相关部门共建案例库,推动以案指导体系化;黄某等人聚众斗殴案中,针对多人涉罪案件,相关部门探索分层分类家庭教育指导。

这批案例呈现三个特点:其一,聚焦涉案未成年人监护教育。6起案例均涉及未成年人犯罪,涉案家庭普遍存在监护缺位、管教失当等问题,家庭教育指导精准介入,从根源上化解未成年人教养困境,为涉罪未成年人教育矫治工作提供有力支撑。其二,突出案件办理质效。案例所涉28名未成年人,经过指导帮助,家庭监护状况明显改善,配合司法机关开展帮教工作成效显著,多数实现就业,顺利融入社会,部分回归

学校或考入大专院校继续学习。其三,注重创新经验推广。在确保个案指导效果的基础上,本批案例着重探索制度创新,通过总结优秀实践经验,构建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模式,助推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水平提升。

“本批案例明确鼓励各地司法机关与妇联、关工委等单位建立长效协作机制,强化工作衔接。”最高检未成年人检察厅负责人表示,家庭监护问题的改善非一朝一夕,随着诉讼程序的推进,一个案件会流转至不同部门不同环节,检察机关将持续强化与其他司法机关的协作配合,更好保障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稳定性和长效性。



典型案例全文

全国人大代表宁雅秋寄语检察机关

深化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



宁雅秋代表(左二)受邀参加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检察院“检察蓝守护非遗美”普法宣传活动中,非遗传承人现场讲解龙头制作工艺。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黄鑫迪 姜凡)“从原郾城县第一党支部旧址的抢救性保护,到如今非遗文化的传承,检察力量始终是守护漯河文化根脉的坚实后盾。”日前,在河南省

漯河市首届非遗文化展演年专场活动现场,全国人大代表、漯河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宁雅秋在参观非遗市集、体验传统技艺时,特别提及检察机关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贡献。

宁雅秋介绍,漯河正以文化遗产为依托,打造特色文化品牌,其中慎慎文化园的汉字文化研学线路、贾湖遗址的骨笛主题文创产品等,均是漯河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的亮点。“这些成果的取得,离不开良好法治环境的支撑。检察机关为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在打击文物犯罪、保护文化经营主体合法权益等方面作出了贡献。”宁雅秋说。

“希望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既要依法严厉打击妨害文物管理犯罪,深化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推动源头治理,凝聚全社会保护合力;又要平等保护各类文化经营主体,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让漯河文化产业在法治护航下绽放新光彩。”宁雅秋表示。

代表委员 检阅

“两高一部”联合发布意见规范帮信犯罪等刑事案件办理 对利用职业便利、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实施犯罪等八种情形从严惩处

本报北京7月28日电(记者张羽) 7月28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共同发布《关于办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下称《意见》),同时发布7个惩治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下称“帮信”)及相关犯罪典型案例。

新闻发布会指出,近年来,“两高一部”贯彻落实中央部署,依法开展侦查、起诉、审判等工作,电信网络诈骗、帮信等持续高发态势得到有效遏制,2024年全年和今年上半年帮信犯罪案件数量同比大幅度下降但仍居高位,特别是帮信犯罪呈现职业化、跨境化、低龄化等特征,给执法司法机关带来严峻挑战。“两高一部”此次联合出台《意见》,对帮信等犯罪的司法适用提出更为明确具体的定罪量刑标准,对帮信等犯罪的司法适用提出更为明确具体的定罪量刑标准,对帮信等犯罪的司法适用提出更为明确具体的定罪量刑标准。

据了解,《意见》共五部分十六条,就办理帮信犯罪及其关联犯罪的总体要求,依法认定帮信犯罪、准确把握刑事政策、坚持综合治理等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规定。

严惩网络犯罪“帮凶”,瓦解电诈犯罪生存根基

本报北京7月28日电(记者张羽)“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信息网络犯罪衍生大量上下游关联犯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下称‘帮信’)罪职业化、跨境化特征明显”“涉案人员呈现低龄化等特点”“帮信犯罪呈现技术性、隐蔽性越来越强的特点”“涉电话卡、银行卡犯罪仍居高位的总体态势尚未根本改观”……7月28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共同发布《关于

《意见》明确规定,应在全面准确把握行为人是否“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是否“为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提供帮助,行为是否属于“情节严重”构成要件的基础上,综合认定行为人是否构成帮信罪,并突出强调在涉“两卡”(指手机卡和银行卡)帮信犯罪案件中,应先核实流入资金中被帮助对象涉嫌犯罪金额等,是否达到被帮助对象实施的相关信息网络犯罪的人罪标准,防止仅依据行为人的行为符合“情节严重”一项情形,即一概认定构成帮信罪,切实避免客观归罪。

《意见》对涉“两卡”犯罪“情节严重”的认定标准进行了整合调整,进一步统一裁判尺度。同时,针对当前涉电话卡违法活动高发的新情况,将原规定的收购、出售、出租他人电话卡20张以上属于“情节严重”情形,调整为不再区分他人、本人,只要收购、出售、出租电话卡20张以上,即认定属于“情节严重”情形,进一步严密刑事法网。

根据当前帮信犯罪日益职业化、

组织化、隐蔽化、智能化趋势,《意见》强调,司法机关要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做到该宽则宽,当严则严,宽严相济,罚当其罪。一方面,对于组织性、职业性和跨境协同实施的帮信行为,以及实施帮信等犯罪的组织者、策划者、指挥者、骨干成员等,利用“深度合成”等人工智能技术实施犯罪等八种情形,将依法从严惩处;另一方面,对于未成年人、在校学生,以及处于犯罪链条末端、情节较轻的人员,具备被诱骗实施犯罪,参与时间较短、获利较少,认罪认罚,积极配合办案等四种情形的,依法从宽处理。

《意见》要求,坚持惩治与预防相结合,强化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相衔接,加强与金融、电信、网信、教育行政、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协作,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打好“组合拳”,做实帮信犯罪的综合治理。

(《意见》全文见第三版)



典型案例全文

办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刑事案件有关问题的意见》以及7个典型案例,充分展现司法机关针对这些帮信犯罪新特征积极履职办案,依法从严惩治帮信犯罪的工作成效。

面对帮信犯罪呈现职业化、技术化特征,司法机关筑牢人民群众财产安全“防火墙”。例如,在“张某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中,被告人张某某伙同他人开设“工作室”,有组织地非法提供

互联网账号“解封”、虚假注册等新型技术帮助,致68名被害人被诈骗1350余万元,对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司法机关依法打击为他人实施犯罪提供互联网账号“解封”等技术支持帮助行为,斩断“输血功能”的犯罪链条。

面对当前相互交织、规模庞大的黑灰产业链,司法机关坚持全方位全链条打击上下游犯罪。

(下转第四版)

为大山里的孩子搭建筑梦桥梁

本报昆明7月28日电(记者杨健) 7月28日,最高人民法院定点帮扶办公室联合云南省检察院开展的“点亮期待·筑梦未来”第四期夏令营活动在国家检察官学院云南分院启动,来自富宁、西畴、芒市、陇川、勐海的70名孩子将开启为期5天的筑梦之旅。

云南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光辉与最高检机关党委、云南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农业农村厅、团省委、省妇联、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云

南电网公司、晋南汇投投资发展(云南)有限公司等单位相关负责人,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出席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孩子们表演了傣族舞《傣姿》、苗族舞《红山果》、景颇族舞《大山的儿女》、壮族舞《壮家欢迎您》等节目。

夏令营期间,孩子们将参观昆明理工大学、云南省博物馆、云南省科学技术馆、西南联大旧址博物馆,感悟历史、科技知识的魅力;游览云南野生动物园、昆明融创海洋世界,尽情释放童

真与活力;参观云南电网公司,到电影院观看一部电影,感受现代技术及新鲜事物。此外,云南省检察院第九检察部检察官、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工作人员将围绕未成年人法治及金融知识授课,让孩子们接受法治和金融知识等方面教育。

据悉,“点亮期待·筑梦未来”夏令营由最高检定点帮扶联合云南省检察院主办,自2022年以来,已有195名贫困地区的孩子参与其中,收获成长与希望。